

# 德化县民政局文件

德政民〔2024〕89号

## 德化县民政局关于下拨2024年基层老年协会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民政办：

为进一步加强基层老年协会建设，提升我县老龄事业工作水平，经局务会研究决定，下拨2024年基层老年协会补助资金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此次下达的资金专项用于基层老年协会完善配套设施；
- 各有关乡镇、村要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24年基层老年协会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

## 2024 年基层老年协会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乡镇	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龙浔	10.5	湖前社区 2 万元；兴南社区、霞田社区、官路社区、园丁社区、鹏祥社区、浔南社区、英山村各 1 万元；鹏都社区、龙井社区、艺都社区各 0.5 万元
2	浔中	8	凤池社区、凤凰社区、吉祥社区、龙东社区、东埔社区、东顺社区、世科村各 1 万元，富东社区、诗墩社区各 0.5 万元
3	盖德	3	林地村、上地村、三福村各 1 万元
4	三班	2	紫云社区、岭头村、蔡径村、奎斗村各 0.5 万元
5	雷峰	2	格后村 1 万元，长基村、双芹村 0.5 万元
6	南埕	0.5	望洋村 0.5 万元
7	水口	0.5	丘坂村 0.5 万元
8	国宝	1	上洋村 1 万元
9	汤头	0.5	格中村 0.5 万元
10	桂阳	1.5	梓溪村 1 万元，洪田村 0.5 万元
	合计	29.5	

德化县民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25 日印发